

資訊

灣仔青年大使會舉辦「足球·樂·型·營」活動

灣仔青年大使會獲香港賽馬會贊助，舉辦「足球·樂·型·營」活動，將於1月下旬至3月下旬，假銅鑼灣摩頓台臨時遊樂場硬地足球場舉行。承接世界盃的熱潮，灣仔青年大使會主席周錦威致辭時稱，是項活動主要是讓5-11歲的小朋友在每個星期日早上10時至12時，以Play and Learn的形式，從足球遊戲中學習，懂自律、守規矩、建立自信、發揮潛能。除了讓低收入家庭的5-11歲的小朋友能多接觸陽光外，同時也歡迎家長們一同參與，共享歡樂時光。此外亦將邀請社會上不同層面的嘉賓與小朋友們交流及分享。

開幕典禮於日前舉行，獲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湯穎怡、灣仔區議會主席黃宏泰、香港足球總會主席區鈞奇、香港賽馬會對外事務部副總經理(社區關係)鄧建



◆「足球·樂·型·營」活動開幕禮。

明、香港警務處灣仔警區警民關係主任李永叶、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事務總經理李步雲、聖公會聖雅各小學校長李文傑擔任主禮嘉賓及主持開球禮。亦有一眾支持機構ATACAR，亞途文化、唯一廣告工程制作，蒞臨參與。

開幕禮當天亦是活動的第一堂，已報名參加「足球·樂·型·營」的小朋友，多達50個家庭，穿著整齊的運動背心，跟隨「巴迪仔足球會」總教練洪永成設計的足球遊戲，笑聲不絕。

香港潮州商會慶賀鄉彥晚宴舉辦

香港潮州商會成立逾百年，不少成員均在各個領域表現突出，當選全國人大代表、榮獲特區政府頒授勳銜及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以及榮任六大慈善機構要職。該會日前假座潮州商會禮堂舉行香港潮州商會慶賀鄉彥晚宴，慶賀當選全國人大代表、獲特區政府頒授勳銜及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和榮任六大慈善機構要職之潮籍鄉彥，藉以褒揚他們熱心服務社會之精神，順敘鄉情。

行政會議召集人、議員葉劉淑儀蒞臨主禮並致辭勉勵。她說，很高興見到一眾老朋友當選全國人大代表、獲頒勳銜及委任為太平紳士，以及擔任六大慈善機構要



◆香港潮州商會慶賀鄉彥晚宴舉辦。

職，證明潮州商會人才輩出。希望商會同仁跟緊國家的步伐，為香港的復甦及繁榮貢獻力量。

會長馬鴻銘致辭表示，香港回歸祖國以來，潮籍人士一直以主人翁的心態，熱心參政議政及支持社會公益。今年更有潮籍人士當選全國人大代表，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勳章及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以及榮任香港六大慈善機構要職。他們均在所屬的專業領域和工作崗位上多有建樹，同時亦熱心參與社會事務，服務社群，推動香港社會的發展。每一位獲得殊榮的人士，都是實至名歸，可喜可賀。

大灣區航空舉行 香港到東京定期航班首航典禮



◆大灣區航空香港到東京定期航班首航典禮現場。

大灣區航空日前於香港國際機場舉行香港到東京定期航班首航典禮，以慶祝該公司飛行網絡新增第三個航點。此新航線現一星期七天提供往返香港與東京(成田國際機場)的航班。

首航典禮由大灣區航空有限公司主席黃楚林、行政總裁許漢忠及董事局成員李國章主持，並邀請到香港特區運輸及物流局長林世雄、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楊潤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丘應樺、香港機場管理局主席蘇澤光、香港貿易發展局主席林建岳，以及多位業界領袖擔任主禮嘉賓。

黃楚林致辭時表示：「我們十分感謝香港特區政府與日本政府方面積極磋商，使大灣區航空能夠如期首航到東京。作為香港一家新成立的航空公司，我們會以創新模式不斷追求卓越，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林世雄說：「我相信大灣區航空的持續發展，將能夠為旅客提供更多元化的航空服務，有助進一步強化本港以至粵港澳大灣區與世界各地之間的航空交通連繫，對香港在國家『十四五』規劃下擔當國際航空樞紐的角色，起到非常積極作用。」

蘇澤光稱：「我十分高興見證大灣區航空拓展新航線，為旅客提供更多選擇。本地航空公司擴大網絡，對香港國際機場進一步鞏固其航空樞紐地位十分重要。我期待本地航空公司不久的將來推出更多新航線。」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 編號S/YL-TT/18的修訂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2(1)(b)(i)條所賦予的權力，於2022年5月3日將《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TT/18》(下稱「圖則」)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以作出修訂。

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TT/18》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

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TT/18》，會根據條例第5條，由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3月6日的兩個月期間，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以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 (i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v)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
- (v)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元朗段)269號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元朗民政事務處；及
- (vi) 新界元朗竹田東路1號十八鄉鄉事委員會。

按照條例第6(1)條，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申述應以書面作出，並須不遲於2023年3月6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按照條例第6(2)條，申述須示明：

- (a)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
- (b)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及
- (c) 建議對有關修訂作出的修訂(如有的話)。

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會根據條例第6(4)條供公眾查閱，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條例第9條就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

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編號29B「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提交及公布申述、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下稱「規程指引編號29B」)，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程指引編號29B所列明的規定，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程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委員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i)至(iii)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TT/18》的複本，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海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有關圖則修訂的城規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s://www.info.gov.hk/tpb/tc/whats_new/Website_S_YL-TT_19.html)供公眾查閱。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

- (a) 核實「申述人」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
- (b) 處理有關申述，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同時公布「申述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c) 方便「申述人」與委員會秘書/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對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TT/18 所作修訂項目附表

- I.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
 - A項 - 把位於竹新村西南面的一幅用地由「農業」地帶改劃為「住宅(甲類)1」地帶，並訂明建築物高度限制。
 - B項 - 把位於荳埔新村東北面的一幅用地由「農業」地帶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
- II. 就圖則《註釋》作出的修訂項目
 - (a) 修訂「住宅(甲類)」地帶，在第一欄用途內加入「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只在指定為「住宅(甲類)1」的土地範圍內)」，並相應把第二欄用途的「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修訂為「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未另有列明者)」。
 - (b) 略為修訂「住宅(甲類)」地帶的規劃意向。
 - (c) 修訂「住宅(甲類)」地帶的「備註」，以納入「住宅(甲類)1」支區及其有關的發展限制條款。
 - (d) 修訂「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備註」。
 - (e) 刪除「住宅(丁類)」地帶、「鄉村式發展」地帶、「露天貯物」地帶、「休憩用地」地帶及「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鄉郊用途」地帶的「備註」內有關填塘及/或挖土工程的條款。

2023年1月6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 編號S/YL-KTN/9的修訂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2(1)(b)(i)條所賦予的權力，於2022年5月3日將《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KTN/9》(下稱「圖則」)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以作出修訂。

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KTN/9》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

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KTN/9》，會根據條例第5條，由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3月6日的兩個月期間，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以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 (i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v)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388號中環大廈222室規劃署粉嶺、上水及元朗東規劃處；
- (v) 新界橋樂坊2號元朗政府合署13樓元朗民政事務處
- (vi) 新界元朗錦田公路133號錦田鄉事委員會；及
- (vii) 新界元朗八鄉上村4V號八鄉鄉事委員會。

按照條例第6(1)條，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申述應以書面作出，並須不遲於2023年3月6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按照條例第6(2)條，申述須示明：

- (a)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
- (b)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及
- (c) 建議對有關修訂作出的修訂(如有的話)。

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會根據條例第6(4)條供公眾查閱，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條例第9條就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

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編號29B「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提交及公布申述、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下稱「規程指引編號29B」)，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程指引編號29B所列明的規定，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程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委員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i)至(iii)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KTN/9》的複本，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海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有關圖則修訂的城規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s://www.info.gov.hk/tpb/tc/whats_new/Website_S_YL-KTN_10.html)供公眾查閱。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

- (a) 核實「申述人」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
- (b) 處理有關申述，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同時公布「申述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c) 方便「申述人」與委員會秘書/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對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YL-KTN/9 所作修訂項目附表

- I.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
 - A項 - 把位於元朗模範鄉及逢吉鄉的兩幅用地由「工業(丁類)」地帶及「農業」地帶改劃為「住宅(甲類)」地帶，並訂明建築物高度限制。
 - B項 - 把位於逢吉鄉以南的一幅用地由「工業(丁類)」地帶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
 - C項 - 把位於逢吉鄉的一幅用地由「工業(丁類)」地帶改劃為「住宅(丙類)3」地帶，並訂明建築物高度限制。
- II. 就圖則《註釋》作出的修訂項目
 - (a) 加入新的「住宅(甲類)」地帶的《註釋》。
 - (b) 修訂「住宅(丙類)3」地帶《註釋》的「備註」，以納入有關「住宅(丙類)3」新支區的發展限制條款及限制。
 - (c) 修訂「自然保育區」地帶和「自然保育區(1)」地帶《註釋》有關填土/填塘或挖土工程的「備註」。
 - (d) 刪除「綜合發展區」地帶、「住宅(乙類)」地帶、「住宅(丁類)」地帶、「住宅(戊類)」地帶和「鄉村式發展」地帶《註釋》的第二欄用途內的「街市」。
 - (e) 在「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註釋》的第二欄用途內，把「商店及服務行業」修訂為「商店及服務行業(未另有列明者)」。

2023年1月6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 編號S/H25/4的修訂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2(1)(b)(i)條所賦予的權力，於2022年3月15日將《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H25/4》(下稱「圖則」)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以作出修訂。

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H25/4》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

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H25/4》，會根據條例第5條，由2023年1月13日至2023年3月13日的兩個月期間，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以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 (i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iv)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4樓海島規劃處；及
- (v) 香港灣仔柯布連道2號地下灣仔民政諮詢中心。

按照條例第6(1)條，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申述應以書面作出，並須不遲於2023年3月13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按照條例第6(2)條，申述須示明：

- (a)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
- (b)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及
- (c) 建議對有關修訂作出的修訂(如有的話)。

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會根據條例第6(4)條供公眾查閱，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條例第9條就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

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編號29B「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提交及公布申述、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下稱「規程指引編號29B」)，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程指引編號29B所列明的規定，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程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委員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i)至(iii)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H25/4》的複本，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海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有關圖則修訂的城規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s://www.info.gov.hk/tpb/tc/whats_new/Website_S_H25_5.html)供公眾查閱。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程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

- (a) 核實「申述人」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
- (b) 處理有關申述，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同時公布「申述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c) 方便「申述人」與委員會秘書/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對灣仔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H25/4 所作修訂項目附表

- I.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
 - A項 - 把涵蓋現有灣仔政府大樓、稅務大樓、入境事務大樓、港灣消防局、告士打道花園和部分灣仔道的用地由「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6)」註明「展覽中心及商業用途」地帶，並訂明該地帶內的支區。

根據《鐵路條例》(第519章)批准並已竣工的香港鐵路(東鐵綫)(前稱沙田至中環綫)及香港鐵路(南港島綫)，以及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批准並已竣工的中環灣仔繞道須當作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A條獲得核准，並在圖則上顯示，以供參考之用。

已更新的擬議北港島綫鐵路專用範圍及擬議正義道擴建部分，在圖則上標示，以供參考之用。
- II. 就圖則《註釋》作出的修訂項目
 - (a) 在「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展覽中心及商業用途」地帶的《註釋》加入新的「備註」，以納入有關「其他指定用途(6)」地帶及其支區的總樓面面積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並加入在計算有關「其他指定用途(6)」地帶的總樓面面積時有關豁免用途及設施和略為放寬有關發展限制的條文。
 - (b) 在「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展覽中心及商業用途」地帶的第一欄用途內把「住宅」修訂為「住宅(在指定為「其他指定用途(6)」的土地範圍除外)」。
 - (c) 修訂「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鐵路通風大樓」地帶規劃意向，把「沙田至中環綫」取代為「東鐵綫」。
 - (d) 把「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第二欄用途內的「商店及服務行業」修訂為「商店及服務行業(未另有列明者)」。

2023年1月13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刊登廣告熱線：2873 9888 傳真：2873 0009 電郵：advert@wenweipo.com